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
HUNAN URBAN CONSTRUCTION COLLEGE

校史

(1958-2008)

前 言

昭山起舞,湘水欢歌。2008年6月26日是我院办学50周年纪念日,这是每一个湖南建院人共同的节日,是每一个湖南建院学子不能忘怀的日子。

50年风雨沧桑,记载了昨日的艰辛和开拓;50年岁月洗礼,铸就了今天的成就与辉煌。从长沙古堆山到湘潭书院路,从普通中等专业学校到高等职业院校,凝聚了几代人的辛勤和汗水,培育了无数芳菲桃李和参天栋梁,记载着时代的发展和进步。50年间,我院几经分合,几经易名,几经坎坷,是一批批辛勤园丁艰苦创业,无私奉献,薪火相传,打造行业职业教育品牌,是一代代学子胸怀建设祖国、服务人民的理想,在书山上攀登,在学海中遨游,为社会建设和繁荣谱写新篇,于是就有了三度被评为国家级重点中专的成功,就有了“百万建筑湘军黄埔军校”的美誉,就有了湖南省职业教育先进单位、湖南省文明高校、教育部高职高专人才培养工作优秀学校等殊荣。

古人云:以史为镜,可以知兴替。编写校史,记录50年的发展经验,可以继承优良传统,能更好地继往开来;可以总结过往经验教训,求实创新,敢为人先,有利于谋求今后的发展。本部校史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体系为指导,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力求如实记载和反映我院历史发展进程,准确反映我院各个时期的发展特征、特点、特色,认真总结我院推进各项事业建设发展的重大举措、成功经验以及所反映出来的办学理念、办学精神,为我院今后的建设和发展提供借鉴。

随着长株潭城市群两型社会综合配套改革试验区的建设,我院将迎来加快发展的新机遇。随着长沙职工大学的并入,我院规模效益将进一步加大,地域优势和品牌效应将会更加显现。

湖南城建职业技术学院的明天将更加美好。

目 录

前 言

第一部分 现今概貌	1
-----------------	---

第二部分 沿革与发展	7
------------------	---

第一章 湖南省建筑学校的创建与发展

(1958.6 ~ 2003.3)	7
-------------------------	---

第一节 湖南省土木建筑学校的创建阶段

(1958.6 ~ 1962.4)	7
-------------------------	---

第二节 停办阶段(1962.4 ~ 1972.12)	8
----------------------------------	---

第三节 复校、更名、迁址阶段(1972.12 ~ 1983.7)	9
--	---

第四节 改革与发展阶段(1983.7 ~ 2003.3)	18
------------------------------------	----

第二章 湖南省建材工业学校的创建与发展

(1979.1 ~ 2003.3)	54
-------------------------	----

第一节 湖南省建材工业学校的创建(1979.1 ~ 1984) ...	54
-------------------------------------	----

第二节 稳步发展阶段(1984 ~ 1994)	62
-------------------------------	----

第三节 快速发展阶段(1994 ~ 2003)	73
-------------------------------	----

第三章 长沙职工大学(湖南建筑高级技校)

的创建与发展	80
--------------	----

第一节 长沙市职工大学的建立(1979.9 ~ 2001.12)	80
--	----

第二节 湖南建筑高级技工学校的建立

(1960.8 ~ 2001.11)	91
--------------------------	----

第三节 合并后快速发展时期(2001.12 ~ 2008.1)	98
---------------------------------------	----

第四章 高职教育发展时期	116
--------------------	-----

第一节 筹建高职院校(2001 ~ 2003.3)	116
---------------------------------	-----

第二节 全面发展时期(2003.4 ~ 2007.12)	117
第三节 并校办学(2008.1 -)	157
第三部分 群英榜	166
一、我院历任党政主要负责人简介	166
二、我院现任党政领导简介	174
三、在职副高以上职称人员简介	177
四、部分曾在我院工作过的正科级以上干部、副高以上职称 人员、市级劳动模范和获得省级以上嘉奖人员简介	227
五、校友中部分正处级以上干部、正高职称人员简介	228
六、校友中部分鲁班奖和芙蓉奖获得者人员简介	233
七、校友中部分全国优秀项目经理、省级以上 劳动模范简介	235
后 记	248

第一部分 现今概貌

我院是2003年4月由原湖南省建筑学校与湖南省建材工业学校合并组建升格而成的国有公办普通高校,2008年1月经省政府同意,长沙职工大学并入我院,现有高新、新湖、南湖三个校区,其中高新校区位于湘潭市高新开发区,新湖校区位于湘潭易家湾新湖,南湖校区位于长沙市南湖路,城市主干道环绕校园,交通十分便利。校园内树木葱茏,碧草如茵,四季花香,艺术石刻和园林小品点缀其间,错落有致的建筑与幽雅的环境交相辉映,深厚的文化气息令人回味。

经过五十年的持续发展,全院资产总值过亿元,拥有现代化的教学设施、先进的教学仪器设备、自动化的办公管理系统、高标准的生活服务设施、多样化的文化娱乐场所和高质量的体育运动场馆。硬件设施为求学者提供现代化的教学服务、信息化的网络服务、规范化的诚信服务和标准化的生活服务;各类大型实验室和院内外实验实训基地以及院属建筑规划设计院、建筑工程局、职业技能鉴定所、网络公司等,为学生的实验实习、技能培训、生产经营、科学研究和各种社会实践活动提供了一个良好的平台。

我院着力于建设一支双师素质的师资队伍。绝大部分专业课教师既拥有中高级专任教师职务。同时还获有国家一级注册建筑师、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注册规划师、注册建造师、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造价工程师、注册房地产估价师等国家执业资格证书或工程系列的中高级专业技术职务。以双师素质教师为主体的师资队伍,为培训学生职业技能和实用技术提供了强有力的师资保证。

我院根据行业和地方经济建设的实际,着力建立与之相适应的专业体系,突破行业局限发展新专业,把建立合理的专业体系作为教育教学改革的首要任务。专业建设实行专家组指导下的专业教研室主任负责制,推进专业结构战略性调整,促进均衡发展,扩大服务领域,依托地方建设,瞄准新兴产业,改造传统专业,建设精品专业,打造专业品牌。现有 10 个教学系部,34 个专业,面向全国 27 个省(市、区)招生。建筑设计技术、城镇规划、建筑工程技术和工程造价等 4 个专业为省级教育教学改革试点专业。建校以来,培养造就了一大批从事技术与管理的**应用性专门人才。因办学成绩显著、特色鲜明、声誉良好,我院被誉为百万建筑湘军的“黄埔军校”。

随着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建筑行业发展迅猛,城市建设正处于发展的黄金时期,社会急需大批建设类人才。近年来,我院招生就业形势两旺,新生入学报到率平均达到 86.4%,毕业生就业率达 91.97%,被评为湖南省毕业生就业工作先进单位。从 2005 年开始,湖南省建设厅与我院联合定点培养建设人才,为毕业生就业提供了有力保障。我院每年有相当数量的毕业生在广东、上海、浙江、江苏、北京、山东等发达地区就业,其就业领域主要集中于城乡建设和经济建设的行政管理机关、建筑与城市规划设计单位、装饰工程与广告设计公司、房屋建筑工程及路桥工程施工企业、房地产开发及物业管理公司、工程测量与环境监测部门、机电与电子及数控技术应用部门、建筑设备安装公司、计算机开发与维护及信息管理部门、机关和企事业单位从事建设项目管理和物业管理的职能部门。

我院是省级园林式单位、文明卫生单位、模范治安小区;教育部、建设部确定的首批建设行业中建筑施工、建筑装饰、建筑设备和楼宇智能化等 4 个专业领域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材料工程专业为国家建材行业技能型紧缺人才培养培训基地。2006 年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贯标认证,被评为湖南省职业

教育先进单位、湖南省文明高等学校,顺利通过湖南省委教育工委党建工作合格评估、教育部高职高专人才培养工作水平优秀等级评估。近年在校学生在全国和省级技能比赛中取得优异成绩:荣获2004年“高教社”杯全国大学生数学建模竞赛乙组一等奖;首届湖南省高校设计艺术专业优秀毕业设计作品展银奖;湖南省第一届大学生艺术展演活动艺术作品类二等奖、三等奖;2005年全国“炎帝杯”大学生龙狮锦标赛团体总分第三名;2005年全国首届“路通杯”建材院校水泥中控操作技能大赛一等奖;2006年全国第六届“魅力校园”春节联欢晚会优秀节目评选二等奖;2007年第二届全国高职高专院校建筑类毕业设计竞赛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第二届全国大学生广告艺术大赛湖南赛区竞赛三等奖等。毕业生完成的施工项目多次获中国建筑最高奖——鲁班奖、湖南省建筑最高奖——芙蓉奖。

目前随着我国经济建设的飞速发展,城市建设事业一日千里,我院的人才培养工作越来越体现出独有的行业优势。为适应社会对建设人才的需求,我院正在积极申报示范性高职院校,实施征地扩建,将按照生态化、园林化、信息化目标对校园进行大规模建设,以崭新面貌迎接更加美好的未来。

一、我院办学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统领全局,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切实做到教育以育人为本,以学生为主体,办学以人才为本,以教师为主体,建立与人才培养目标相适应的质量管理体系,推进办学理念、发展模式和运行机制创新,以综合素质为基础,以就业能力为本位,着力培养高级技术应用型和高技能专门人才,提升人才培养工作水平,实现规模、结构、质量和效益协调发展。

二、我院办学定位

总体定位:以服务为宗旨,以就业为导向,发挥建筑建材行业优势,立足湘潭,面向全省,辐射全国,培养建设行业生产、管理、服务第一线紧缺的高级技术应用性专门人才,再创建筑湘军“黄

埔军校”品牌。

目标定位:2010 年之前全日制高职专科生达到 10000 人以上,努力探索高等职业教育的发展规律,走内涵发展之路,实现办学规模、结构、质量和效益的协调统一,把我院建设成为省内示范性高职院校。

类型定位:以全日制专科形式的高职教育为主,大力发展成人教育、职业培训,形成学历教育与职业资格培训并举的格局。

专业定位:以土建类工科专业为主干,协调发展信息、机电等工科专业,兼顾文、经、管等专业的发展,形成适应区域经济发展需要、具有自身特色的高职专业群。

三、我院办学理念

塑造人格 培养技能 彰扬个性 服务社会

四、我院办学思路

强化高职意识,狠抓综合管理;紧密贴近行业,服务地方建设。

优化教育质量,提高培养水平;产学研一体化,增强办学效益。

五、我院人才培养模式——“复合式”人才培养模式

以就业为导向、能力为本位、素质为目标,建立产学研结合的长效机制,深化以专业建设与课程改革为重点的教学改革,发展有特色的校园文化,倡导科学管理,使受教育者的科技素质与人文素养均衡发展,着力培养适应建设行业生产、管理、服务第一线需要的高级技术应用性人才。

六、我院院风

真心求学 实意做事

七、我院教风

弘德精业 正己立人

八、我院学风

尚学尚能 成人成才

九、我院质量方针

科技素质与人文素养相得益彰

教育目标同职业标准高度吻合

过程控制和结果评价有机统一

十、我院质量目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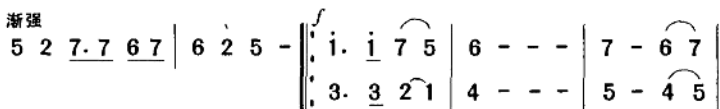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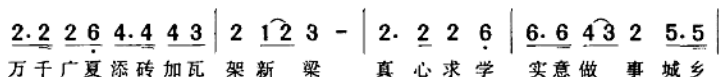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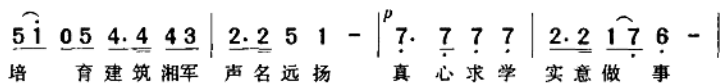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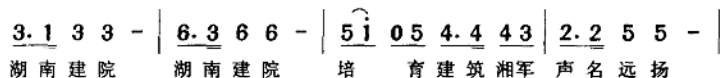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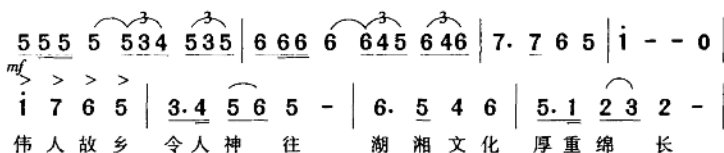
- (一) 新生入学报到率 $\geq 85\%$;
- (二) 学生职业能力或专业基本技能合格率达到 90% ;
- (三) 社会已开展职业资格考试的专业的学生全部参加考试,通过率 $\geq 90\%$;
- (四) 毕业生就业率 $\geq 90\%$;
- (五) 用人单位对毕业生综合评价称职率 $\geq 80\%$ 。

十、我院院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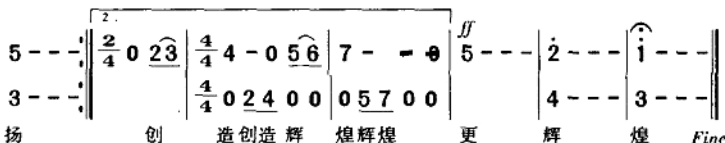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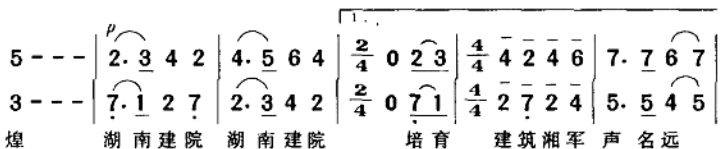
追 求 卓 越

1 = $\flat E$ $\frac{4}{4}$ $\frac{2}{4}$ 明快地 自豪地

作词 集体创作
作曲 曾懿 曾诺



建设描绘蓝图 谱华章 追求卓越 创 辉



第二部分 沿革与发展

第一章 湖南省建筑学校的创建与发展

第一节 湖南省土木建筑学校的创建阶段 (1958.6 ~ 1962.4)

1958 年是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第二个五年计划的头一年,基本建设投资总额大大超过以往任何一年。由于我省基本建设的迅速发展,建筑业职工队伍也迅速增加,但技术人员没有同步增多,不能适应建筑业飞速发展的需要。1958 年 5 月 30 日,湖南省基本建设局党组向湖南省委提交报告,建议开办土木建筑中等专业学校培养专门人才,报告提出,湖南省基本建设队伍“在第二个五年计划期间缺少专门人才计高等人才 1800 名,中等专业人才 2200 名,迅速大量地培养这些人才,成为一个重要关键”,“为此,计划开办中等技术学校一所,以保证实际需要”。同年 6 月 26 日,湖南省委批复同意成立湖南省土木建筑学校。

湖南省土木建筑学校成立时,省基本建设局党组批准学校设置党支部、团总支、办公室、教务科和总务科,由吴斌同志兼任校长、霍芳栋同志任党支部书记,定编 55 人,其中教师 24 人,但当时教师普遍缺乏,一时难以调进,实有教师仅十余人,不能满足教学需要,后虽陆续调进一些教师,但仍未缓解师资紧张状况。1960 年 4 月增设人事科,加快了教职工队伍的建设,至同年年底教职

工队伍已发展到130余人,其中教师50余人。这些教师的主要来源有:从湖北建筑工程学校调入的十余名人员;本省与外省高等院校分配的毕业生;从中学调入的部分基础课教师;从省基本建设局系统抽调的工程技术人员。

为尽早输送人才,学校选定长沙市南门外沙湖桥古堆山作为校址,校园面积约3万平方米,因陋就简,建成简易教工、学生宿舍和教室。1958年9月,首次招收300名初中毕业生入学,开设工业与民用建筑、建筑材料等2个专业,学制3年。1960年3月,省基本建设局党组研究决定,扩大学校规模,在长沙树木岭征购约9万平方米土地,建立湖南省土木建筑学校树木岭分校,在分校增设城市规划、建筑机械和供热、供煤气及通风等3个专业,同年秋季招收初中毕业生400名,并举办了一些短期培训班,此时在校生发展到1000人左右。学生毕业分配的主要去向是省基本建设局所属企业及地、市建筑企业,但1959届和1960届的学生在学习期间,因遇国民经济困难,均未毕业。

1960年5月,省基本建设局决定将学校一部分于1962年改为湖南省土木建筑学院,同时附设土木建筑学校,学生人数拟发展到3000人,教职工按学生人数15%定编。当时正值我国国民经济处于暂时困难时期,教育事业的发展超越了国民经济的负担能力,学校不仅没有得到扩展,反而于1961年开始停止招生,并精简部分教职工,至1961年8月底,共精简教职工42人,11月农村籍学生均停学放假回家,只有城市籍百余名学生留校。

第二节 停办阶段 (1962.4~1972.12)

1962年4月,全国工作会议决定大幅度裁并高等学校和条件差的中等专业学校,根据这一精神和学校确实难以继续维持

的实际情况,湖南省土木建筑学校于当月撤销。教职工除留下 20 余名在省基建局办湖南省基建干部学校外,大部分调到本系统直属单位,少数调到其他厅局或回原籍。留校的城市籍百余名学生一部分下放到省基本建设局下属企业顶替回乡工人的指标当工人,一部分并入湖南省水电学校。1962 年 10 月,湖南省基建干部学校由长沙市迁到湘潭市岳塘区跃进村,开办水泥班,学制半年。1963 年 3 月,成立湖南省建筑安装半工半读技术学校,开设钳工、电工、焊工专业。1964 年底,增设干部学校和职业学校,实行三块牌子、一套人马,开设财会班、统计班和劳资定额班。1969 年学校停办,教职工被省基建局调到局属各单位。

第三节 复校、更名、迁址阶段 (1972. 12 ~ 1983. 7)

1972 年随着我国经济形势的好转,我省基本建设规模不断扩大,建筑施工企业和建材企业职工队伍增加较快。1972 年 7 月,省基本建设局党委向湖南省计划组请示恢复湖南省土木工程学校,该报告指出:“我局所属及下放地市的局属企业,在 1962 年至 1971 年增加了 10000 名职工”,“但干部没有增加……预计到 1975 年,建工、建材、土建设计、科研约需增加技术干部 1000 名,除高等学校部分外,大部分无法解决”,“迫切需要恢复建筑学校”。同年 12 月 30 日,省革委会工交办批准复校,并将校名改为湖南省建筑学校。

复校后的首要问题是选定校址,因学校停办时原有校园经省基本建设局批准,由省机械化施工公司使用,因此必须另择校址重建校园。为此,学校组织人员先后在长沙市银盆岭、铁道学院对面(现为长沙市中心医院)等地察看地形,但由于地处偏僻,交通不便,同时又因长沙市已作规划,不能征用,所以校址迟迟未能

确定。1973 年上半年,曾与湖南大学协商,拟借一栋宿舍为临时校舍,又因情况复杂,未能如愿。同年 10 月,在校址未选定的情况下,匆忙招收 143 名工农兵学员,暂用湘潭市书院路省建四公司原基地作为临时校舍,因陋就简开课。1974 年省基本建设局为解决校址问题于 6 月、9 月两次发文指出:“为便于加强对学校的领导和聘请湖南大学教师授课,同意在长沙征地,解决校舍问题”。与此同时,学校也曾积极准备搬迁长沙,将原省建四公司动力站部分卖给岳塘煤站,并将当年基建投资 46 万元上缴。同年底上级领导决定我校地址不变,学校便在湘潭市书院路跃进村扎下根来。

1973 年复校初,学校仅有十余名教职工、一个临时筹建机构。9 月,调赵椿生同志来校任临时党支部书记、副校长,全面负责学校工作。11 月为方便工作,经省基本建设局批准,设置教务科、政工科、总务科和办公室。1974 年底,任命薛润芳同志为校长。1975 年 4 月,召开首届党员代表大会和团员代表大会,在已有三科一室基础上成立党委、团委,并建立 4 个党支部:工业和民用建筑专业党支部、硅酸盐专业党支部、建筑机械专业党支部和机关党支部。同年下半年省革委会决定撤销省基本建设局,成立省建筑工程局和建材工业局这两个二级局,学校行政隶属关系改由省基本建设委员会领导,1977 年初省建筑工程局升为一级局,次年 4 月学校由省建筑工程局直接领导。这时,学校教师队伍已发展到 122 人,学生增加到 400 余人,已有组织机构难以适应学校迅速发展的需要,于是在同年 11 月,经省建筑工程局党委批准,同意增设保卫科、生产科研科和教育工会。但由于客观因素的影响,保卫科 1979 年上半年才正式成立,教育工会到 1980 年才正式成立,生产科研科 1979 年上半年成立,1980 年被撤销。1979 年下半年,经省建筑工程局领导口头通知,成立学生科,与校团委两块牌子、一套人马。1981 年 11 月,学生科与团委分开,独立设科。

为加强党风党纪建设,1981 年上期成立纪检组,1982 年改为纪律检查委员会。到 1983 年机构改革前,学校组织机构为“三委”(党委、纪委、团委)、“六科”(教务科、学生科、政工科、总务科、保卫科、生产科研科)、“一室”(办公室)、“一会”(教育工会)。1973 年复校期间,由于当时学校“领导在湘潭建校不牢固,思想动摇,工作左右摇摆……造成教师队伍不齐全,教学设备不完善。师资不足,比例失调”(摘自《湖南省建筑学校 1981 年工作总结》),教学指导思想未能建立,教学管理工作未走上正轨。直至 1978 年,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决定全党工作重点转移,随后教育部、建设部和我省先后召开中等专业学校工作会议,确定中等专业学校的性质、地位和作用,为中等专业学校的发展指明了方向。在这种形势推动下,学校加强对教学工作的领导和管理,先后选拔了一批懂教育、有经验、较内行的同志走上校、科级领导岗位,为确立正确的教学指导思想和建立健全教学管理规章制度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1981 年学校第一次用文字形式明确提出:“学校工作必须以教学为中心,无论在人力物力上,在领导精力上,都要把教学放到优先考虑的地位”(摘自《1981 年工作总结》)。次年又进一步指出:“坚持以教学为中心,关键在于加强党委对教学工作的领导。今年以来,党委认真地把教学工作列入自己的工作日程……在人力、物力、财力分配上优先保证教学的需要”(摘自《1982 年工作总结》)。在此期间,为加强教学管理,先后制定了《教学工作条例》、《教研组组长职责》、《教师职责》、《教师周课时工作量试行办法》、《教师教学成绩考核》、《教师教学业务档案》等规章制度。同时,成立教学研究会,进行全校性的教学大检查。至此,正常的教学秩序、教学管理、教学工作走上正轨,初步形成了具有学校特色的教学管理体系,形成了“热爱学生,从严治教,求实进取,培养德、智、体、美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人才”的办学指导思想。

1973 ~ 1978 年,由于省建筑工程管理局既主管建筑工程业务

又管理建材生产工作,学校根据主管机关的指示,开设工业与民用建筑、建筑机械和硅酸盐等3个专业,学制2年,教学计划均由专业教研组拟定。这些教学计划受当时极左思想影响,重实践,轻理论,因而学生对基础理论、技术理论学得少,实践能力也不强。1977年冬,恢复招生考试,由学校命题、评分,择优录取初中毕业生,学制3年,教学计划仍由专业教研组制定。这时,理论课教学时数从占总课时的60%上升到75%左右。

1979年秋,根据省建委城建处要求,新开设城市规划专业,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2年,教学计划由专业教研组制定并试行。中专开办城市规划专业,这在全国属首创。

1980年秋,由于全国实行统一招生考试,规定中专招收高中毕业生,学制2年或3年。我校招生专业均改为3年学制。学生的文化起点提高了,各专业的教学计划均进行了重新制定。同年7月,由于省建工局分出省建材工业局,该局在湘潭易家湾成立湖南省建材工业学校,我校硅酸盐专业师生及设备调整到该校。8月,国家建委教育局中专处为适应中专学校招收高中毕业生的需要,拟制工民建、建筑机械、建筑企业经济管理等专业的全国统一教学计划,在成都召开部分学校代表座谈会,邀请我校何福继、黄新民同志参加。在这次会上拟定了教学计划讨论稿。同年12月,由国家建委教育局在长沙召开全国建筑类中等专业学校工民建专业教学计划定稿会,我校有两名代表参加并承担会务工作。1981年春,湖南省委组织部下达指令性计划,责成我校开办干部专修班,7月招收工民建干部专修班2个班(即干一班、二班),学制2年,教学计划由教务科制定,培训目标为毕业后能从事施工技术与管理的工作。教学内容除增设高中数学、物理、化学和语文外,其他课程与工民建专业大致相同。1981年8月,国家建工总局教育局在韶山召开工民建、建筑机械、建经等3个专业教学大纲的审定会,我校8人参会。1982年3月,省建委要求培养给排水专业中专生,但当时我校没有给排水专业,因广西建校要求我